

证券代码：688227

证券简称：品高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43

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黄海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通讯方式同时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8月24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并表决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5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董事的100%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黄海先生主持，全部监事、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编制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进行管理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5）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

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要求以及结合《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》等，特制订本制度，有助于规范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，规范公司的财务行为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30日